附件4-2:

昆明市呈贡区教育信息中心2021年昆明市

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工作经费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2021年昆明市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工作经费，主要用于昆明市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开展相关工作。

（二）绩效目标设定及指标完成情况

昆明市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项目经费按照相关实施文件要求，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昆明市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开展相关工作，积极发挥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教育辐射作用，培养更多的优秀教师。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2021年昆明市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工作经费共计3.9万元，核拨呈贡区第一中学李哲等13名2021年学科带头人工作经费1.3万元，核拨昆明市第三中学熊坚等27名教师2021年昆明市骨干教师工作经费2.16万元，核拨呈贡区信息中心2021年学科带头人及骨干教师工作经费0.44万元，2021年度共计支出3.9万元。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专款专用，无违规管理和支出的情况。

三、项目绩效情况

昆明市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工作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本着节约、高效的原则，认真计划使用工作经费，提升项目的经济性和有效性，并且充分发挥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队伍的示范和辐射作用建设一支具有现代教育理念和创新精神的高素质教师队伍，办好让人民满意的教育，项目资金使用率为100%。

四、项目绩效情况

遵循“实事求是、统筹安排、合理规划”的原则进行项目支出绩效的管理；实行规范操作、动态监督，年终把关，对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工作的内容和质量情况进行职责分工监管，有效推进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工作难点，突出绩效管理工作的操作性。计划，合理、安全、高效使用财政资金，按要求在各时间节点达到项目支出绩效的目标，确保项目支出绩效符合客观实际。做深做细绩效评价管理工作，确保数据的准确，按质按量报送数据和相关资料；在上级业务主管部门的指导下更好的完成项目支出绩效工作。

五、存在的问题

立项充分，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列支，资金专款专用，合理规范，资金分配合理、拨付及时，无滞留闲置、违规截留等不规范情况。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022年，将积极开展昆明市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工作，用好此项目经费，让其发挥更大效益。

今后继续加强项目资金管理，掌握相关规定，把提升项目经济性、可持续性和辐射作用。有计划的安排使用资金，提升资金使用效益，更好的为教育事业服务。